

## 附件 1

## 园艺学科研究生奖学金科研业绩评分标准

	类别	分值	说明
学术 论文	SCI 收录论文	IF×50	独立第一作者记全分，第二作者占 25%，第三作者占 6.25%，第四及以后作者依次倍比递减。出现并列作者情况，并列第一作者中第一排序占总分值 80%，第二排序占总分值的 40%，第三占 20%，第四 10%，依次倍比递减。 对第一作者（并列第一作者除外）： 3.0≤IF<5.0 的论文，额外附加 30； 5.0≤IF<10.0 的论文，额外附加 50； IF≥10.0 的论文，额外附加 70 分。
	EI 收录论文	IF×25	
	ISTP 收录论文	IF×20	
	园艺学科指定的国内核心期刊收录论文		第一作者加 50 分，第二作者加 10 分，第三作者加 5 分。并列第一作者加分比例同上。
	非园艺学科指定的国内核心期刊收录论文		第一作者加 20 分，第二作者加 4 分，第三作者加 2 分。并列第一作者加分比例同上。
	其他国际期刊收录论文		第一作者加 15 分，第二作者加 3 分，第三作者加 1 分。并列第一作者加分比例同上。
	论文集全文收录论文		仅第一作者加 10 分。
专利	获得与专业相关的发明专利授权	60	为第一完成人或第二完成人（导师为第一完成人）计全分；

成果	获得与专业相关的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	35	第二完成人及以后，排名每后退1位，加分值减少50%。
	与专业相关的专利已具有公告号	发明10 实用新型5	
科研奖励	国家级成果（自然科学奖、科技进步奖、技术发明奖）	100	为主要完成人（前5名）计全分，排名第5之后者，排名每退后1位，加分分值减少50%。
	部级、省市级成果奖（同上）	80	
科研项目*	国家、学校或社会资金面向学生立项的项目		国家级项目，主持人加150分，其他参与者加100分；省部级项目，主持人加100分，其他参加者加50分；其他项目，主持人加20分，其他参加者加10分。
学科竞赛*	国际级竞赛		一等奖第一排名人加100分，二等奖第一排名人加80分，三等奖第一排名人加50分，其他奖项第一排名人加20分；为鼓励学生参加国际竞赛，未获奖的第一排名人加10分。 奖项从第二排名人起相应逐级递减第一排名人分数的20%，直至为0分。
	国家级竞赛		一等奖第一排名人加80分，二等奖第一排名人加60分，三等奖第一排名人加40分，优秀奖第一排名人加20分。 奖项从第二排名人起相应逐级递减第一排名人分数的20%，直至为0分。
	省部级竞赛		一等奖第一排名人加60分，二等奖第

			<p>一排名人加 40 分，三等奖第一排名人加 30 分，其他名次第一排名人加 20 分。</p> <p>奖项从第二排名人起相应逐级递减第一排名人分数的 20%，直至为 0 分。</p>
	学校举办的相关学科竞赛		<p>一等奖第一排名人加 30 分，二等奖第一排名人加 20 分。</p> <p>奖项从第二排名人起相应逐级递减第一排名人分数的 20%，直至为 0 分。</p>
	学院举办的相关学科竞赛		<p>一等奖第一排名人加 10 分。</p> <p>奖项从第二排名人起相应逐级递减第一排名人分数的 20%，直至为 0 分。</p>
学术交流	参加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		<p>国际学术会议报告加 50 分；国内一级学会报告加 30 分；二级学会报告加 20 分。</p> <p>国内省部级及以上研究生学术创新论坛报告一等奖加 30 分，二等奖加 20 分，三等奖加 10 分。</p>
其他	书稿、品种		不直接计分，确有突出贡献者，在同等业绩情况下可优先考虑。

有关说明：

1. 同一成果可归属多个记分项目的，只记最高分，不重复记分。
2. 只能以正式见刊或在线发表文章参评，只有接收函的不予受理；所有 IF 以 JCR 公布评选当年该期刊影响因子为准，新创刊没有影响因子的以“其他国际期刊收录论文”进行计算。
3. \* 科研项目及学科竞赛需在学校奖励名单的列表中。